

社会转型与人口发展

——试论深圳人口发展的基本特点

黎宗剑

本文从社会转型的角度论述了深圳人口发展的基本特点。作者认为,深圳自设立经济特区之后仅仅用十余年时间便从一个传统的边陲小镇发展成为初具规模的现代化城市,这是与以机械增长为主要途径的人口发展模式分不开的。非农业人口超过农业人口,城市人口超过乡村人口,第二、三产业人口超过第一产业人口,以及人口结构的分化和身份角色的多元化等,这些特点既体现了深圳经济发展和人口发展的基本过程,也折射出深圳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由乡村社会向城市社会、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的特殊规律。

作者:黎宗剑,男,1960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社会学系91级博士生。

深圳自1980年5月正式设立经济特区以来,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举世瞩目的特殊模式。当我们把深圳人口的发展放在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背景之下,从社会转型这个角度去加以考察时,同样可以发现一些不同于很多地区和城市的特点。在一定意义上说,这些特点既体现了深圳经济发展的基本过程,也折射出深圳社会转型的特殊规律。

众所周知,当今整个中国社会仍处于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由乡村社会向城市社会、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逐步转化的社会转型时期。正是在这一时期,深圳仅仅用十余年时间便从一个传统的边陲小镇发展成为初具规模的现代化城市。事实证明,深圳的社会转型,是与以机械增长为主要途径的人口发展模式分不开的。在这里,有必要区别人口增长与人口发展这两个概念。概括地说,增长是发展的条件或内容,但不是发展的全部内涵。深圳人口的发展主要由机械增长、自然增长和社会变动构成,它不仅包含数量的增加和规模的扩大,而且包含结构分化、素质提高和分布变迁等内容。可以说深圳由乡村社会向现代城市转变的过程,也就是人口构成由少到多、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多元发展的过程。

归纳起来,在急剧的社会转型时期,深圳人口发展呈现出以下五大特点。

一、机械增长远远超过自然增长

与其他许多城市不同,深圳市的人口发展虽然也包含着自然增长因素,但主要是通过机械增长这一途径实现的。

在建市和设立经济特区以前,原宝安县的人口发展与全国的情况大同小异,在人口再生产

类型上经历了由高出生、高死亡、低增长的“传统型”向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的“过渡型”转变。从70年代起,尤其是建市以来,深圳的出生率、死亡率和自然增长率发生了明显变化,这三项指标分别从1970年的28‰、5.4‰和22.6‰下降到1984年的11.50‰、3.69‰和8.09‰。虽然这三项指标在各年度有所波动,到1992年分别为12.07‰、1.52‰和10.55‰,但从总的趋势看,深圳人口已经并且仍在朝着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现代化人口再生产类型转变。据统计,从1980到1992年,深圳市通过自然增长途径增加的人口每年在1万人以下,最低年份为3399人(1984年),最高年份是9801人(1991年),12年间全市自然增长人口总计7.759万人,只占人口增长总数229.49万人的3.38%。这说明,自然增长不是深圳人口增长的主要途径,特别在建立经济特区之后,情况更是如此。

从全国和广东省的情况看,自然增长是人口增长的主要因素。尽管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提高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人口再生产正在全国范围内向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现代类型过渡,但自然增长仍然在全国包括广东省的人口发展中居于主导地位。从1949到1991年,全国人口总数由54167万人发展到115823万人,增长了1.14倍,每年平均增长1468万人。在所增加的人口,除很小一部分属于国际性迁移人口外,绝大多数是自然增长人口。就广东省来说,虽然自改革开放以来该省成为全国流动人口规模最大和增长速度最快的省份,到1990年全省流动人口增加到331.47万人,但这个数字只占当年全省总人口6283万人的5.28%,其中属于省外净流入的仅有73.89万人,在全省总人口中约占1.18%,比重非常之小。

与全国和广东省的情况形成鲜明对照,深圳市的人口发展主要是通过机械增长即依靠人口迁移实现的。1979年,深圳拥有31.41万人口,其规模并不大。建市并设立经济特区之后,政策投入及有关因素的综合作用导致了宝安县乡镇企业的勃兴和特区内第二、三产业的发展,从而加速了深圳的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使之很快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由乡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变。在社会转型时期,由于劳动密集型的“三来一补”企业在工业化过程中占的比重较大,需要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加之建设城市和发展特区需要引入众多的人才,因而形成了以机械增长为主要途径的人口发展模式。到1992年,深圳市总人口达到260.90万人,与1979年相比,在短短的13年间增加了229.49万人,平均每年净增17.65万人,相当于内地一个小城市经过数十年乃至上百年时间发展起来的人口规模。在新增加的229.49万人中,自然增长7.759万人,占3.38%;机械增长221.731万人,占96.62%。后者比前者高出近29倍而占压倒优势。

二、暂住人口大大多于常住人口

为了适应特区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深圳市在保留户籍制度的同时突破了传统的劳动力管理习惯,对外来人口实行常住和暂住两种户籍管理方法,为充分开发和利用劳动力资源创造了制度上的必要条件。基于这一制度上的原因,机械增长的人口进入深圳之后分化成常住人口和暂住人口两类。在人口普查中,常住人口是指常住深圳市并已在本市登记了常住户籍的人;暂住人口是指已在深圳常住1年以上或不满4年,但离开常住户口登记地1年以上的人,统计部门的资料有时还包括在深圳居住不满1年,离开常住户口登记地也不满1年的人。

据统计部门的资料显示,近几年来深圳市暂住人口增长速度一直比常住人口增长快。1979年深圳共有31.41万人,其中暂住人口0.15万,仅占0.48%,常住人口为31.26万,占

99.52%，二者之比为0.0048：1。可是，当时间的车轮转到1987年，深圳的经济建设重点从打基础、铺摊子阶段转入抓生产、上效益阶段之时，暂住人口在数量上首次超过了常住人口，前者为59.84万，而后者则为55.60万，二者之比为1.08：1。此后，人口开始激增，尤其是暂住人口增长的速度更快，在1988和1989年均以每年30多万的数量猛增。尽管常住人口在这两年的增长没有超过每年5万，人口规模仍高速膨胀，到1990年已突破200万大关。截至1992年12月，深圳市总人口高达260.90万，其中暂住人口180.68万，约占69.3%，常住人口80.22万，二者之比为2.25：1。

深圳暂住人口大大多于常住人口的这一特点，在广东省乃至全国都显得十分突出。例如在1990年广东省普查登记的暂住人口330万人中，深圳市就有102.76万（未含补充登记部分），占31.14%。当年深圳市普查登记的总人口为166.74万人，只占广东省总人口6283万人的2.65%。就是说，在总人口占全省不足1/50的深圳，暂住人口却占全省暂住人口总量的1/3。就珠江三角洲的深圳、珠海、东莞、佛山、广州等5个城市1990年拥有的暂住人口情况来看，深圳市雄居第一，其暂住人口比重占五个城市拥有暂住人口总量238.82万人的43.01%。再与流动人口和暂住人口较多的北京市相比，深圳也遥遥领先。北京市暂住人口占常住人口的比重，1984年和1988年分别为2.26%和8.99%，而深圳在同期的这个比例分别为70.34%和154.64%。即使从拥有暂住人口的绝对量来说，深圳也较北京为多。1984年和1988年，深圳的暂住人口数分别为30.61万人和93万人，而北京只有20万和90万。

应当说，拥有较多的暂住人口，是由深圳经济与人口发展过程中的特殊条件决定的。作为一座新兴的工业城市，为了适应以劳动密集企业为主体的产业结构对大量劳动力的需要，深圳不能不积极吸纳各地人才，闯出一条利用外来劳动力和专业人才为特区建设服务的新路。在城市基础设施和承载能力尚未充分发展起来的条件下，采用暂住人口与常住人口相结合的管理办法，保持较大比例的暂住人口，无疑为特区经济的发展提供了保证，有利于劳动力流动和配置。据统计，1980年，深圳的外来劳动力仅有8000人，到1989年底增加到64万人。1987—1989年，特区外来劳动力绝对数增加了30万人，每年增加15万人，年递增率45.5%。同期，暂住人口绝对数增加了34.23万人，年均增加17.12万人，年递增率45.8%。这说明，外来劳动力的增长同暂住人口的增长是相关的。如果没有暂住人口这类没有正式户口迁移的经济活动型人口，深圳就没有充足的劳动力资源。事实上，深圳的临时工、聘用工、轮换工、建筑工、种养工和个体户等各类短期性从业人员，绝大多数都是暂住人口。到1990年，深圳市的暂住人口发展到133.29万人，其中有120多万属于短期性从业人员；在特区的产业工人中，临时工占3/4，是一支名副其实的主力军。

三、非农业人口逐步超过农业人口

深圳人口是在工业化和城市化的过程中不断发展的。随着农业向企业化、工厂化、现代化的方向推进，随着农村乡镇企业的发展特别是“三来一补”和“三资”企业的大量引进，随着特区经济的发展和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深圳的农业人口逐步向非农产业转移，最终出现了非农业人口明显超过农业人口的局面。

1979年，深圳农业总产值在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占35.5%；农业人口25.75万人，占全市常住总人口31.26万人的82.37%。建立特区之后，非农产业得到了较快发展，农业总产值所

占比重逐年降低,农业人口也逐步减少。到1982年、1984年、1987年和1991年,农业总产值在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分别减少为17.2%、8.3%、7.3%和3.2%;与此同时,农业人口在常住总人口中的比例依次降低到72.05%、57.65%、44.95%和36.74%。

在工业化和城市化过程中,一方面是农业人口不断转化为非农业人口,另一方面是工商业人口逐渐增加,从而使非农业人口在总人口中的比重日益上升。这种情况,在深圳特区内表现得尤其突出。以罗湖区为例,到1984年,该区耕地面积的78.9%已被特区建设征用,88%的农业人口转为非农业人口,90.4%的农业劳动力转变为工人或服务行业人员。类似的情况也发生在其他几个区,因而引起了特区人口结构急剧变动。1979年,特区内的农业和非农业人口分别为3.56万人和3.53万人,各占50.21%和49.79%,即一半以上是农业人口。到1984年末,非农业人口增加到15.26万人,比1979年增长3.32倍;而农业人口只在3.56万人的基础上增加3255人,仅仅增长9.1%。因此,非农业人口在5年之内的增长速度大大超过农业人口的增长,前者的比重到1984年上升为79.72%,后者则下降成20.27%,二者之比为15.26万人:3.88万人=3.93:1,即非农业人口将近是农业人口的4倍。从全深圳市来看,非农业人口的增长亦呈不断上升之势。1979年,非农业人口占常住总人口的比重仅为17.63%,到1989年已上升到60.70%。1992年,深圳特区完成了农村向城市、农民向居民的“两个转变”,特区内的三个区的原68个行政村改建为100个城市居委会,4.5万农民转为城市居民。因此,非农业人口的比例进一步上升到71.54%,其中特区内为100%,特区外为30.69%。这个比例不仅远远高于全国的平均水平,比北京、上海、天津三个直辖市的非农业人口比例也要高。

在非农业人口日益增多的同时,深圳人口的城乡分布也发生显著变化。在1979年以前,原宝安县地处中国南部边陲,商品经济极不发达,占人口大多数的农业人口在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体制下以生产队为单位从事农业生产,除很少一部分居住在城镇外,大都分布在农村的自然村或行政村里,有些农户甚至独户居住在穷乡僻壤。农业实行改革以来,尤其在改县建市和设立经济特区之后,随着农村经济的工业化和城市规模的扩大,城镇人口不断增多,以至在很短的时间内就超过了乡村人口。1984年,深圳市拥有的43.52万常住人口中,有19.15万人居住在特区内,占44%;若加上宝安县所辖18个镇的人口,城镇人口的比例更高。到1990年,深圳市普查登记的166.74万总人口中(未含不属普查对象部分),市、镇人口分别有87.52万人和20.65万人,两项之和为108.17万人,占总人口的64.87%;乡村人口58.57万人,占35.13%。可见,深圳人口的大部分已分布在城镇,其城镇化水平是比较高的。按照波兰人口学家爱德华·罗塞特对城市化程度的划分标准,城市人口比例在33%以下属于低度城市化;在33—50%属于中度城市化;在50—60%属于高度城市化;在60%以上则是城市化的最高水平。如果以这一标准来衡量,即使不算镇人口,深圳市内的人口87.52万人也占总人口166.74万人的52.49%,这就是说,深圳发展至1990年,已经是一个高度城市化的地区了。

四、人口产业结构正在向现代类型转化

根据西方学者提出的“配第一克拉克定律”,随着经济发展和人均国民收入的提高,劳动力首先由第一产业向第二产业转移;当人均国民收入再进一步提高时,劳动力便向第三产业转移。亦即是说,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均国民收入的提高,第一产业的就业人口将不断减少,第二、三产业的人口将不断增加。发达国家的经验表明,产业结构演变的结果必然是第二、三产业

在城市空间上的聚集,进而造成城市规模的扩大和在城镇从事第二、三产业经济活动的人口增多。

自1979年起,深圳的经济获得高速发展,人均国民收入逐年提高,由1979年的493元增加到1982年的1659元、1986年的3004元、1990年的4785元,至1992年则增加至7749元。从三大产业的人口构成看,深圳的人口发展已走出传统的正金字塔,正在由过渡阶段的鼓型结构向倒金字塔型这种现代结构转变。1982年,深圳在业人口的产业结构分别为:第一产业人口占57.15%,第二产业人口占17.60%,第三产业人口占25.24%。到1990年,这三项比重依次转变成10.14%、62.06%和27.80%。虽然与亚洲“四小龙”相比,深圳人口的产业结构仍然比较落后,但较之广东省和全国已获得超前的发展。如下表所示,亚洲“四小龙”的就业人口主要集中在第三产业和第二产业,中国和广东主要集中在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而深圳则主要集中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可以预言,随着产业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深圳人口的产业构成有可能在不久的将来达到亚洲“四小龙”的水平。

人口产业结构地区间比较(1990)

单位%

国家地区 产业	新加坡	香港	台湾	南朝鲜	中国	广东	深圳
第三产业	50.4	62.1	46.3	54.4	19	17.19	27.80
第二产业	49.3	36.4	40.6	27.3	21	22.29	62.06
第一产业	0.3	1.5	13.1	18.3	60	60.52	10.14

资料来源:(1)“四小龙”,《跨世纪的抉择——深圳赶超“四小龙”若干重大策略》;

(2)中国、广东:《中国统计年鉴》,《广东统计年鉴》(1991)。

有的学者主张把人口产业结构的模式当作衡量一个国家和地区工业化程度的重要标志。在他们看来,第一产业人口>第二产业人口>第三产业人口,这是前工业社会产业结构的典型模式(I>II>III);第二产业人口>第一产业人口>第三产业人口,这是工业化初期的典型模式(II>I>III);第二产业人口>第三产业人口>第一产业人口,这是工业化后期的典型模式(II>III>I);第三产业人口>第二产业人口>第一产业人口,这是后工业社会的典型模式(III>II>I)。据此可以认为,亚洲“四小龙”均已进入后工业社会阶段,而深圳在广东省乃至全国从总体上依然处于前工业社会的历史背景下,已经步入工业化后期阶段。

五、人口身份由简单向多元分化

建市和设立特区之前,深圳的人口规模小,其中大约82%是农业人口,农民是人口的主体,人口身份比较简单。随着经济的多元化发展和社会结构的快速变迁,深圳人口在规模扩大和总量增加的同时,出现了人口结构的分化和身份的多元化。

就户口性质和活动空间划分,有当地居民和外来人口、常住人口和暂住人口、特区内人口和特区外人口、农业人口和非农业人口、城市人口和乡村人口等。

据工作单位的所有制形式划分,有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集体所有制企业职工、私营企业职工、个体企业职工、合资企业职工、合作企业职工、独资企业职工,等等。

总之,深圳人口在身份和角色上已经千差万别,复杂多样。我们在调查中发现,人口在深圳

市内的流动性特别强。许多人通过不断“跳槽”而频繁地进行水平流动或垂直流动,因此经常改变身份和转移角色。有一位1988年从内地某大学毕业后来深圳工作的青年声称,他在不到5年的时间内,已经“跳槽”10多次,差不多每3个月就变换一个单位,先后干过打字员、文秘、保安、推销员、翻译、经理助理等工作。还有一些人,甚至包括个别党政机关干部,他们并不随意改变自己的表面身份,而是通过兼职的方式参与多种经济活动和社会工作。某君是深圳市的一位大学教师,他在完成教学任务之外还扮演不少社会角色,从公司顾问、学会理事、业余翻译到特约撰稿人,只要“力所能及、劳有所得”,他就在所不辞,努力去做。至于“股民身份”,更是相当多的深圳人共同具有的。无论是大股民还是小股民,不管是“大老板”还是“小市民”,只要手头握有股票,他们就会或直接或间接地加入到“炒股”行列之中。若是在股市波动较大的时候,有些人耽心蚀财的心境弥漫开来,往往发展到非股勿视、非股勿闻、非股勿言的地步,不要说本职工作无暇顾及,连吃饭、睡觉也深感食不甘味、卧不安席之苦。从社会学的角度看,人口身份的多元化和角色的多重性,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产物,更是社会转型时期人口发展的重要特征之一。

从上面的论述可知,在深圳的现代化过程中,社会转型与人口发展是相互关联、相互促进的。一方面,深圳人口是在特区经济建设和城市进化的客观需要刺激下发展的,工业化和城市化带来了人口数量的增长及人口结构的分化;另一方面,社会转型也有赖于人口结构的分化尤其是大量劳动年龄人口从第一产业向第二、三产业的转移,人口规模的扩大和结构的分化为传统的边陲小镇实现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提供了必要条件。

我们相信,深圳的经验对于认识和指导中国其他地区(特别是沿海和沿疆后起经济开放区)的社会转型与人口发展是有启发意义的。

主要参考文献:

- ①陆学艺、李培林主编:《中国社会发展报告》,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 ②裘德·马特拉斯:《人口社会学导论》(中译本),中山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
- ③祝卓主编:《人口地理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
- ④侯文若:《各国人口政策比较》,中国人口出版社1991年版。
- ⑤林伟雄、梁俊乾主编:《深圳外向型农业》,海天出版社1992年版。
- ⑥《深圳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1990年,机器汇总)。
- ⑦《深圳经济特区年鉴》(1992年)。
- ⑧《深圳统计手册》(1992年)。

责任编辑:唐 军